

爭取修正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修正條文，將「呼吸治療師」新增至：
長照人員資格「居家服務員督導」及「照顧管理專員」內

拜會歷程記錄

| 拜會時間 | 內容 | 照片 |
|---------|---|--|
| 115.6.8 | <p>長照主委淑貞與趙克耘秘書長，李昆達 主委拜會林月琴立法委員~ 建請修正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資格-納入呼吸治療師為「居家服務員督導」及「照顧管理專員」</p> <p>辦公室主任表示，月琴委員十分認同我們所提出的建議，認為相關訴求具備充分理由與實務基礎，也認同現行資格認定制度確有檢討空間。</p> <p>特別令人感動的是，林月琴委員特地趕到會場與我們碰面交流，親自了解呼吸治療師的訴求。</p> <p>拜會成果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林月琴立委辦公室支持全聯會的建議持續推動修法 (2) 認同呼吸治療師已具備擔任「居督」及「照專」能力 (3) 認為教育部的細學類可能僅為檯面理由 (4) 將協助了解衛福部未納入呼吸治療師的真正阻力 (5) 建議提出新的資格認定方案 (6) 建議聯合語言治療師共同倡議 |  |